**喀什地区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年中央补助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疏勒县文工团**

主管部门（公章）：**疏勒县文化体育广播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阿尔祖古丽·艾则孜**

填报时间：**2023年01月16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戏曲进乡村，丰富基层农（牧）民精神文化生活，通过创新节目形式，不断强化宣传教育作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各民族之间的相互交流、交往、交融，引导群众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项目实施主体  
疏勒县文工团为全额事业单位，纳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2个办公室：1个舞蹈队,1个乐队，1个舞美队。  
编制人数61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0人、工勤0人、参公0人、事业编制61人。实有在职人数31人，其中：行政在职0人、工勤0人、参公0人、事业在职31人。离退休人员2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0人、事业退休2人。  
3.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建设主要服务是文艺下乡演出，是丰富基层农（牧）民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手段，通过创新节目形式，不断强化宣传教育作用，将文艺演出与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相结合，进一步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和感恩教育，将民族团结、乡村振兴、援疆工作等工作融入演出主题，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各民族之间的相互交流、交往、交融，引导群众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增加观众互动、知识问答等形式，让群众参与其中，寓教于乐，丰富活动内容，增强活动宣传实效。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喀地财教【2022】10号共安排下达资金45万元，为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45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2.14万元，预算执行率4.76%。**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坚持以现代文化为引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进一步完善基层文艺团体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质量；创作一部符合我县实际的文艺舞台剧，在我县各乡镇、村开展文艺进乡村演出，年计划演出103场次以上，提升文艺演出质量，增强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提升文艺宣传效果和作用，丰富和活跃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2.阶段性目标  
疏勒县文工团目前已按照要求完成送戏曲进乡村演出场次90场次，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部分文艺下乡演出设备采购未能及时验收交付，因此资金未能按时支出，经疏勒县文工团会议研究决定，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确保文艺下乡演出质量能得到更好的提升及宣传效果，满足基层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本项目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3个，指标量化率84.62%。  
数量指标：项目覆盖乡镇（个），年初目标值15个,对村、社区送戏曲活动场次（场），年初目标值90场,文艺演出每场前来观看人次（人），年初目标值150人；  
质量指标：文艺演出村、社区覆盖率(%),年初目标值40%,偏远乡村覆盖率（%），年初目标值60%；  
时效指标：送戏曲进乡村、社区时长（天），年初目标值60天；  
成本指标：演出服装、道具购置（万元），年初目标值12万元,演出设备相关购置（万元），年初目标值17万元,创作、舞美及演出相关支出（万元），年初目标值16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无;  
社会效益指标：宣传政策，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年初目标值有效提高；不断扩大活动的社会影响力，吸引更多群众参与（%），年初目标值60%;  
生态效益指标：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年初目标值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基层收益群众满意度（%），年初目标值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2020﹞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3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综合分析法。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历史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工作组，成员如下：  
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并出具评价报告。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阿尔祖古丽·艾则孜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高岩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邱婷婷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综合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等方式，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最终评分65分。  
（二）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40分、项目效益2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0分—60分）。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送戏曲进乡村）项目已完成63%，疏勒县文工团坚持以现代文化为引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进一步完善基层文艺团体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质量；提升文艺宣传效果和作用，丰富和活跃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疏勒县文工团目前已按照要求完成送戏曲进乡村演出场次103场次，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部分文艺下乡演出设备采购未能及时验收交付，因此资金未能按时支出，经疏勒县文工团会议研究决定，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确保文艺下乡演出质量能得到更好的提升及宣传效果，满足基层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该项目最终评分85分，绩效评级为“中”。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疏勒县文工团按照要求随同部门决算向本级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结果。疏勒县文工团通过对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将自评结果作为我局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单独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根据情况相应调减预算或整改到位后再予安排。  
疏勒县文工团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按照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本部门决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疏勒县文工团完全按此要求执行。  
（四）绩效档案的管理情况  
部门绩效档案应包括以下内容：疏勒县文工团制定的规章制度、项目的立项批复、部门目标申报表、行业部门预算表、部门绩效JK表、实地勘察记录、与部门绩效目标评价相关的财务、审计等资料、调查问卷发放与收回、评分表、评分汇总表和评价部门绩效自评表、部门财务决算报表、与指标相关的印证资料、公告公示印证资料等。**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疏勒县文工团喀地财教【2022】10号共安排下达资金45万元，围绕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资金，制定经费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阿尔祖古丽·艾则孜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5.24 分，得分率为76.2%。  
（1）资金到位率：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2）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5分，得0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文工团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个9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75%。  
（1）对于“产出数量”  
项目覆盖乡镇15个，根据演出登记表，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文艺演出每场前来观看人次155人，根据演出登记表，大于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对村、社区送戏曲活动场次103场，根据演出登记表，大于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文艺演出村、社区覆盖率40%，根据演出登记表，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偏远乡村覆盖率60%，根据演出登记表，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送戏曲进乡村、社区时长51天，根据演出登记表，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0分，得0分。  
合计得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演出服装、道具购置0万元，根据审批项目资金支付计划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可知，与预期目标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4分，得0分。  
演出设备相关购置0万元，根据审批项目资金支付计划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可知，与预期目标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3分，得0分。  
创作、舞美及演出相关支出2.14万元，根据审批项目资金支付计划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可知，与预期目标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3分，得0分。  
合计得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3个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50%。  
1.实施效益指标：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政策，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4分，得0分。  
不断扩大活动的社会影响力，吸引更多群众参与6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3分，得0分。  
（2）对于“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根据满意度调查表，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3分，得0分。  
2.满意度指标:  
对于“满意度指标：基层收益群众满意度95%，根据满意度调查表，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项目效益指标合计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2022年中央补助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专项资金）项目预算45万元，到位45万元，实际支出2.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76%，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63%，偏差率为58.24%,偏出去原因：疏勒县文工团目前已按照要求完成送戏曲进乡村演出场次103场次，但是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资金未能按时支出，主要是部分文艺下乡演出设备采购未能及时验收交付，因此资金未能按时支付。采取的措施：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确保文艺下乡演出质量能得到更好的提升及宣传效果，满足基层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本项目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目标执行，项目执行情况较好。  
二是单位领导重视，进行阶段性的督促，从演出节目到演出质量，均能很好的执行。  
三是加强沟通协调，疏勒县文工团及时与基层了解，能准确的掌握基层群众所喜爱的演出节目、形式、内容，根据所掌握的信息，进行文艺演出的创作，确保给基层群众带去喜闻乐见的文艺演出活动。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  
二是由于之前的疫情原因，造成疏勒县文工团采购的演出设备迟迟未能按时到位，资金未能及时拨付，影响了项目资金的支出率，今后疏勒县文工团会在年初就统计各队所需用品及设备，加快采购手续。**

**七、有关建议**

**一、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二、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对文艺演出节目进行优化，加强人员业务水平，创作优质节目。**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疏勒县文工团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  
  
附件1：疏勒县文工团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  
附件2：满意度调查结果分析**